

张家港海锅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张家港海锅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3年12月1日以电话或书面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3年12月12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举行。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盛雪华先生主持，应到董事七名，实到董事七名。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境外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为了积极拓展海外市场，增强国际竞争力，同时吸纳全球优秀人才和技术资源，进一步提升研发能力，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在新加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海锅（新加坡）能源装备私人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结果以境外投资主管机关与投资所在地的主管机关最终核准或备案结果为准），注册资本为500万美元，持股比例为100%。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境外全资子公司的公告》（2023-070）。

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办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相应条款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通过。

修订后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

特此公告。

张家港海锅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13 日